

IMO 海上安全委员会第 104 届会议要点快报

(中国船级社 2021 年 10 月 15 日)

IMO 海上安全委员会第 104 届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4-8 日以远程视频会议的形式举行。

一、总体情况

会议主要议程包括：审议和通过强制性文件修正案、GBS 新造船标准、海上保安、国内渡运安全，工作计划等，并审议了综合履约分委会第 7 次会议、航行、通信和搜救分委会第 8 次会议等相关分委会的报告。会议成立了强制性文件起草组和国内渡运安全工作组。

会议通过了 4 份海安会正式决议，批准了 10 份正式通函。批准了 21 份海安会决议草案和 5 份大会决议草案。批准了 1 份 MSC-MEPC 联合通函草案和 2 份海安会通函草案。批准新增 2 项工作项目。

二、重要议题审议情况

议程 3：审议和通过强制性文件修正案

通过了《1966 年国际载重线公约 1988 议定书》修正案、《国际散装运输液化气体船舶构造和设备规则（IGC 规则）》修正案，202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分别适用于 2005 年 1 月 1 日和 2016 年 7 月 1 日及之后建造的船舶。修正案要求在本地和驾驶室有开启/关闭指示的在海上通常保持关闭的速闭式或单动式铰链水密门，以及在海上永久保持关闭的铰链式水密门可位于破损稳性最终阶段水线以下。

考虑到新冠疫情对新决议的审批和生效进程已经造成的干扰，会议批准：于 2024 年 7 月 1 日之前通过的修正案可于 2026 年 1 月 1 日

生效。

议程 5：国内渡运安全

批准了《国内渡运安全示范规则》决议草案，提交 MSC 106 通过。

议程 6：GBS 新造船标准

审议通过了第一次维护性审核 IACS 共性不合格项的纠正措施及 DNV 自身不合格纠正措施的审核报告，确认 IACS CSR 和 DNV 的规范持续满足 IMO 基于目标的散货船和油轮建造标准。

议程 11：人为因素、培训和值班

关于载运工业人员的国际航行船舶安全规则（IP 规则），考虑到这类船舶可能载运大量人员，指示 HTW 8 考虑给出人群拥挤应急管理培训的建议。

批准通函 MSC.1/Circ.[...] “COVID-19 大流行病期间主管机关、船旗国和港口国海员培训和发证签发导则”。

议程 12：航行、通信和搜救分委会第 8 次会议

1. 总体批准航行、通信和搜救分委会第 8 次会议报告。认可日本区域导航卫星系统（QZSS）作为全球无线电导航系统的组成部分。
2. 通过了 S-VDR 和 VDR 两项性能标准修正案。

议程 13：综合履约分委会第 7 次会议

批准 MSC 和 MEPC 联合通函“主管机关授权被认可组织协议范本”，等待 MEPC 共同批准。这是我国主导修订的成果。

议程 15：工作计划

1. 批准建立两项新产出，包括“制定远程检验、ISM 规则审核和 ISPS 规则验证的评估和应用导则”和“制定基于目标的 MASS 文件”。我国分别关于这两项新产出所提交的提案所提出的关于开展远程检验工作框架梳理及制定技术要求和制定 MASS 工作路线图等两项重要提议被采纳。

议程 17：其它事项

1. 关于渔船安全

注意到到秘书处在促进《开普敦协定》生效方面开展的工作以及进展，鼓励感兴趣的会员国和国际组织参与由冰岛、印尼等几个国家和国际组织志愿成立的一个工作小组开展工作，即：制定旨在协助协助主管当局执行 2012 年开普敦协定的“开普敦协定实施导则”。

三、提醒业界注意事项

1. 议程 3 之下通过的《1966 年国际载重线公约 1988 议定书》修正案、《国际散装运输液化气体船舶构造和设备规则（IGC 规则）》修正案将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这两份修正案协调与 SOLAS 公约关于水密门的技术要求，分别适用于 2005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7 月 1 日或之后建造的船舶。

2. IMO 将于 2022 年 4 月的第 105 届会议开始考虑制定基于目标的 MASS 文件，我国相关单位可提前做好预案，并积极投入到 IMO 制定 MASS 文件的工作中。

3. IMO 综合履约分委会（III）第 8 次会议将开始制定远程检验、ISM 规则审核和 ISPS 规则验证的评估和应用导则。未来不仅在新冠

疫情期间，而且在新冠疫情之后，一部分检验与审核工作将允许采用远程方式进行，这必将对 RO、船旗国相关法定检验、港口国监督检查带来深远影响。建议相关部门提前介入该项工作，并提前做好相关技术准备。

4. 请航运界和工业界关注 ICS 和 OCIMF 联合工业界制定的《船舶极地水域操作手册制定指南》。该指南下载链接如下：

<https://www.ics-shipping.org/docs/default-source/resources/guidelines-for-the-development-of-a-polar-water-operational-manual.pdf?sfvrsn=4>，和

<https://www.ocimf.org/publications/information-papers/guidelines-for-the-development-of-a-pwom.aspx>

5. 请业界知悉 ICS 在其 2020 和 2021 期间发布的相关导则，包括：

- (1) 《机舱程序指南》（第 1 版）；
- (2) 《化学品液货船指南》（第 5 版）
- (3) 《海上保安：对船员、船公司和主管机关的综合性指南》（第 1 版）
- (4) 《船舶/直升机操作指南》（第 6 版）（已于 2021 年 5 月发布，见 MSC 104/1/2 附录）。

其下载链接为：

<https://publications.ics-shipping.org/>

6. MSC 105 届会议原则上不接受新产出提案。国内相关部门与单位若有新产出提案需求，应考虑向 MSC 106 届会议提交。

7. 本届会议未审议的其它新产出提案推迟到 MSC 105 届会议审议。预计其中的使用氨气作为船舶主机燃料的安全指南的制定将获得批准立项。鉴于业界需求较强且迫切，预计 2022 年 9 月召开的 CCC 8 次会议将启动相关工作。制定该指南也有利于我国氨燃料船舶的生产与制造，我国相关部门和单位可提前准备预案，积极参加该项工作。

附录：会议通过或批准的正式文件清单